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SABLANCA®
H O M E
Casablanca Group Limited
卡撒天嬌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3

**惠州卡撒天嬌工業園第二期
建造協議
之延遲完成及經調整代價**

茲提述 (i) 卡撒天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0月30日及2021年4月16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及 (ii) 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15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卡撒惠州與惠州東江就卡撒天嬌工業園第二期建造事項，其經調整代價為人民幣48,580,395元（相等於約港幣59,608,000元）之建造協議及補充建造協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等公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建造協議之延遲完成

根據建造協議之條款，建造事項預計於建造事項實際動工日期（即2020年12月18日）後365天內竣工，惟須達至相關政府部門及卡撒惠州滿意後方可作實。建造事項於2021年12月中旬已大致完成，並且正在安排相關政府部門進行檢查。然而，卡撒惠州接獲惠州東江通知，由於（其中包括）需要更多時間準備就補充建造協議內新生產大樓之設計改動的相關施工及消防圖紙，以符合消防檢查的要求，建造事項將會延遲完成。鑑於進行上述工作及2022年農曆新年的約一個月假期，卡撒惠州與惠州東江已就經修訂完成時間表達成協議，據此，建造事項將延至不遲於2022年4月30日完成。

建造協議之經調整代價

由於建造事項原材料成本波動之風險，卡撒惠州與惠州東江於建造協議內協定下列價格調整機制：

- (a) 建造事項之代價乃參照惠州工程造價信息之材料成本價（「該指數」）而定，而該指數由惠州市建設工程造價協會每月更新一次；
- (b) 與有關原材料於投標文件列明之成本相比，倘該指數增加或減少在 5% 或以下，則建造事項之代價將不會作出調整；及
- (c) 與有關原材料於投標文件列明之成本相比，倘該指數增加或減少在 5% 以上，則建造事項之代價將作出調整，而超出該範圍之部分將獲相應調整。

根據建造協議之條款，惠州東江通知卡撒惠州經調整代價將會向上調整人民幣 3,291,697 元（相等於約港幣 4,039,000 元，「該向上調整」），當中包括人民幣 2,505,039 元及人民幣 786,658 元分別為有關於根據上述價格調整機制及變更使用原材料之調整。建造協議及補充建造協議的經調整新總代價為人民幣 51,872,092 元（相等於約港幣 63,647,000 元）。

宇信通項目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作為卡撒惠州委任監督建造事項之獨立項目監理人（「項目監理人」），已查核及確定由惠州東江提出該向上調整的計算乃符合及基於建造協議內價格調整機制及該指數作出。

根據建造協議內協定之價格調整機制及項目監理人之意見，卡撒惠州接納該向上調整。董事會認為，該向上調整乃按建造協議（及經補充建造協議補充後）的原有條款作出，並不構成一項重大的變更。

該向上調整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源及本集團認為適當的任何其他方式撥付。

就本公告而言，除另有註明外，於適當情況下已採用人民幣1元兌港幣1.227元之匯率，惟僅作說明用途，並不構成任何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以按該匯率或任何匯率兌換之聲明。

代表董事會
卡撒天嬌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鄭斯堅

香港，2022年1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斯堅先生（主席）、鄭斯燦先生（副主席）及王碧紅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紹良先生、張華強博士及周安華先生。